**附件1：**

**（一）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化粪池清掏处置服务

2.项目地址：采购人指定地点

3.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43.20万元。

**二、技术服务要求**

★1.清掏前，供应商对采购人化粪池、污水管网进行消毒处理，为防止污水处理活性污泥中毒，消毒剂采用不含氯的活性氧消毒剂，消毒剂与污水污泥量投加比为 1:50（不得影响采购人污水站正常运行；因投加消毒剂对采购人废水指标造成影响，且受到环保部门罚款的，罚款由供应商承担）。消毒剂投加48小时后对污泥取样，并在4个小时内送至具有CMA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要求粪大肠菌群数≤100MPN/g，蛔虫卵死亡率＞95%，含水率＜65%。若检测结果未达标，需重新进行消毒后送检，直至达标为止。

2.供应商在施工期间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要求，安排专人进场监督施工作业。在清掏处置和转运过程中如发生事故或人身伤亡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采购人不为此承担任何责任。

3.供应商自行负责将清掏出的化粪池内污泥按照相关规定打包待采购人确认重量后转运处置。

4.供应商在施工完毕后，负责打扫施工现场内周边环境卫生，无遗撒、遗漏现象，按环保要求进行消毒处理，恢复施工场地原有的设施和配置。

5.污泥转运前，供应商协助采购人在“四川省固体废物环境管理信息系统”申请电子转移联单，并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完成危险废物的全部转移手续。

★6.服务期内，供应商对采购人污水管网每季度安排1次疏通工作，若采购人污水管网出现堵塞现象，投标人保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个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临时性管道疏通，采购人不为此另行支付费用。

★**三、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1年。

2.服务地点：成都市武侯区沙堰西二街290号、成都市双流区岐黄二路1515号、成都市金牛区抚琴西路338号。

3.报价要求：本项目按照单价进行报价，**单价最高限价不超过14元/kg。**

4.付款方式：采购人根据供应商实际清掏处置重量×成交单价进行结算，采购人在验收合格后并收到供应商合法有效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若供应商未及时提供合规发票或付款申请，付款期限相应顺延，采购人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合同支付金额不超过43.20万元，合同期内产生的清掏处置费用若超过43.20万元则按照43.20万元进行结算。

5.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前，供应商以银行转账方式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30000元，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支付金额达到43.20万元或合同期满后，供应商无相关违约责任，采购人在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全额无息退还。如有以下情形的，履约保障金不予退还：（1）拒绝履行合同义务；（2）擅自转让/分包项目；（3）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服务。

收款人：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银行名称及账号：建行成都金河支行51001508608050696923

6.违约责任：

（1）供应商如存在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合同履行的失信行为，将按预算金额的5%扣除失信违约金，如果失信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供应商向采购人足额赔偿经济损失。

（2）合同签订生效后，若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的3个工作日内（包含但不限于微信、电话通知）未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进行清掏施工作业的，每逾期一天罚款500元，逾期超过3天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供应商需向采购人支付50000元违约金。

（注：“★”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二）**《响应文件》的评审**

1.由招标采购部组织成立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评审方法：本项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30% | 30分 | 以本次有效的投标报价最低的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 |
| 2 | 服务内容及要求  12% | 12分 |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没有负偏离）得12分，负偏离一项扣3分。 | / |
| 3 | 服务方案30% | 30分 | 1.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人员配置情况（人员架构及相关资证）；（2）项目管理措施（包括不限于实施具体流程、进度安排）；（3）技术和服务质量保证措施；（4）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5）应急预案。方案能体现项目需求，并完全响应磋商文件内容且符合项目实际要求的得30分，每缺一项或与本项目内容不符的扣6分，每一项方案内容如有不完整、不科学、不明确或存在逻辑错误等情况的，扣3分。 | / |
| 4 | 综合实力  18% | 18分 | 1.供应商派往本项目的工作人员中具有环保类工程师或安全类工程师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3分，本项最高9分。  2.供应商派往本项目的工作人员中具有与化粪池清掏相关的职业技能证书（如化粪池清理员等），每提供一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9分。  注：以上人员提供的证明资料不重复得分。 | / |
| 5 | 履约能力10% | 10分 | 供应商提供具有2022年9月1日至今化粪池清掏处置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10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时间为准。 | 提供销售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

**附件2 主要表格格式**

**2-1**

XXX采购项目

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报价（元/kg） |
| 1 |  |  |

注：

1. “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2. “报价一览表”需单独密封。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2**

## **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

本授权声明：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 说明：上述证明文件须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2-3**

承诺函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本供应商 （供应商全称） 参加 （项目编号 ）的评审活动，现郑重承诺：

一、具备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承诺成交后签订合同前按采购人要求提交技术参数相关佐证材料。

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本单位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

四、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本单位未被对列入按财库[2016]125号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六、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4**

**商务、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条目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采购响应文件响应说明 | 响应/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成交资格。如与采购文件所列★相关条款有偏离条款，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未明确偏离的条款，视为默认接受，供应商不得籍未作应答而拒不接受。如无偏离，请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若采购文件中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相关条款应当在此表中列出并应答。

**附件3 《响应文件》装订顺序**

* 1.封面（公司、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
* 2.目录
* 3.报价一览表
* 4.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5.供应商资质
* 6.禁止围标、串标情况承诺函
* 7.如有企业管理体系认证（考核），请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或扫描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包括FDA、CE、ISO等认证（提供中文翻译复印件）
* 8.行业相关规范或标准（如有）
* 9.售后服务承诺
* 1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11.封底

**注：请务必按以上顺序装订资料，如有非中文资料，请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

**附件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维护卫生行业的整体形象，保证药品、医疗器械、仪器设备、物资、基建工程招投标工作以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的合法开展，维护贵院医疗、管理工作的正常秩序，保障广大患者的健康和利益，本厂家、商家、公司特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药品管理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规范本厂家、商家、公司的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以及药品准入贵院以后的销售等工作，保证做到合法竞标、正当竞争、廉洁经营。

二、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在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中承诺做到：

1.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损害贵院的合法权益；

2.不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不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

4.竞标报价不违反相关法律的规定，也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保证不以其他任何方式扰乱贵院的招标工作；

6.保证不在药品销售、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中采取账外暗中给予回扣的手段腐蚀、贿赂医护、药剂人员、干部等其他相关人员；

7.保证不以任何名义包括以宣传费、临床促销费、开单费、处方费、广告费、免费度假、考察旅游、房屋装修等任何名义给予贵院采购人员、药剂人员、医护人员、干部等有关人员以财物或者其他利益；

8.保证不让贵院临床科室、药剂部门以及有关人员登记、统计医生处方或为此提供方便，干扰贵院的正常工作秩序；

9.保证不以其他任何不正当竞争手段推销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

三、 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竭力维护贵院的声誉，不做任何有损贵院形象的事情。

四、 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加强对竞标、促销等工作的领导、监督和检查；加强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的教育工作，切实要求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不得采取各类回扣手段腐蚀、贿赂采购、药剂、医护、干部等相关人员。

五、 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及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采取以上手段竞标、促销等，干扰贵院正常工作秩序，损害贵院形象的，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

1.对尚处在竞标阶段的，贵院有权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竞标资格；已经中标的，贵院有权取消中标；对已经获得准入资格的，贵院有权随时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准入资格；

2.对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作出严肃处理；

3.对由于本厂家、商家、公司或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的上述行为给贵院造成经济或名誉损失的，由本厂家、商家、公司负责，并愿意承担全部民事赔偿责任。

六、 采购物资名称：

本《承诺书》一式二份（一份由承诺人自存；一份随竞价书传递）

承诺企业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附件5**

**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项目（项目名称：XXXXXXX）采购活动中，无以下围标、串标行为：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供应商的董事、监事、高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

8.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9.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0.法律法规界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与采购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投标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如被查实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本公司将承担法律责任，接受相应的法律法规处罚。

供应商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

供应商遵守招标采购纪律承诺书

致：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得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得按照采购人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和本次采购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六、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八、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我单位的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由其他参与本项目的单位或个人编制或委托办理投标事宜。

九、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我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十、与我方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为：XXX；存在管理关系单位为：XXX。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并接受评审小组对我单位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关于串通投标的审查。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年 月 日